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为便于投资者查阅，现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主要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预案章节	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批程序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	明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登志认购金额区间及认购数量上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	明确除陈登志以外的其他单一投资者（包括其关联方和一致行动人）认购比例上限
释义	报告期	更新报告期为“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明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登志认购金额区间及认购数量上限； 明确除陈登志以外的其他单一投资者（包括其关联方和一致行动人）认购比例上限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明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登志认购金额区间及认购数量上限； 明确除陈登志以外的其他单一投资者（包括其关联方和一致行动人）认购比例上限
	七、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第三节 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摘要	二、标的股票的认购价格、认购数量、认购方式、认购金额	明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登志认购金额区间及认购数量上限
	三、认购款的支付时	补充了甲方同意启动发行并向乙方发送

	间、支付方式	缴款通知书的条款
	五、违约责任	补充双方应采取最大努力促成本次发行事宜，修订了违约责任条款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承诺	补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承诺
	八、发行人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承诺	补充发行人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承诺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更新项目备案情况、项目预期收益情况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影响	更新本次发行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其他事项无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5 日